

景德镇市市政工程处 2021 年度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市政工程处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单位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市政工程处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

景德镇市市政工程处主要职责是：承担全市主、次干道市政设施的养护工作，包括对全市主干道车行道、人行道、盲道的日常养护维修，下水道、排污配套设施的清淤堵漏，人行道护栏及城市护坡等市政基础设施的日常维护，以及突发性的一些应急抢险、抢修任务。市政设施的管理工作，包括破挖城市道路审批、基建占道审批、排水入网审批。

二、单位基本情况

本单位内设机构 1 个，为市政工程处，差额拨款副县级事业单位，上级主管部门为景德镇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人员编制 174 人，实际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在职人员 145 名，离退休人员 229 人，遗属及精简人员 9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市政工程处		2021年度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栏 次	行次	决算数 1	项目（按功能分类） 栏 次	行次	决算数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246.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6,713.25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7,732.6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51.5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3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9,191.9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48.8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692.68	本年支出合计	58	19,692.6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19,692.68	总计	62	19,692.6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92表	
编制单位：贵池市市政工程处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9,692.68	11,960.09	0.00	7,732.6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1.50	151.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1.30	141.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7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1.30	141.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0.20	10.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0.20	10.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38	0.3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38	0.3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38	0.3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191.98	11,459.38	0.00	7,732.6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2,021.72	4,289.13	0.00	7,732.6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2,021.72	4,289.13	0.00	7,732.6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03.95	103.9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03.95	103.9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713.25	6,713.2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基础设施	6,713.25	6,713.2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53.06	353.0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53.06	353.0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8.82	348.8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8.82	348.8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8.82	348.8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政工程处			2021年度					公开03表
项 目			金额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4	5	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692.68	16,537.68	3,155.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1.50	151.50	0.00	0.00	0.00	0.00	
2080507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41.30	141.3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0.20	10.2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0.20	10.2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38	0.38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38	0.38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38	0.38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191.98	16,036.98	3,155.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2,021.72	12,021.72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2,021.72	12,021.72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03.95	103.95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03.95	103.95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713.25	3,558.25	3,155.00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6,713.25	3,558.25	3,155.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53.06	353.06	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53.06	353.06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8.82	348.82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8.82	348.8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8.82	348.82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政工程处			2021年度					公开04表
收 入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246.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6,713.25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51.50	151.5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38	0.38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1,459.38	4,746.13	6,713.25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48.82	348.82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960.09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960.09	5,246.83	6,713.25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1,960.09	总计	64	11,960.09	5,246.83	6,713.2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项 目			2021年度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支出合计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合计	5,246.83	5,246.83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1.50	151.5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1.30	141.30	0.00
2080507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41.30	141.30	0.00
20808		抚恤	10.20	10.2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0.20	10.2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38	0.38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38	0.38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38	0.38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746.13	4,746.13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289.13	4,289.13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289.13	4,289.13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03.95	103.95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03.95	103.95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53.06	353.06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53.06	353.06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8.82	348.8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8.82	348.8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8.82	348.8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市政工程处		2021年度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3.00	0.00	
1.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00	0.00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00	0.00	
3.公务接待费	6	3.00	0.00	
（1）国内接待费	7	-	0.00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0.00	
（2）国（境）外接待费	9	-	0.00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0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0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0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0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0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0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0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0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0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市政工程处		2021年度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4	5	6
		0.00	6,713.25	6,713.25	3,558.25	3,155.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6,713.25	6,713.25	3,558.25	3,155.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6,713.25	6,713.25	3,558.25	3,155.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0.00	6,713.25	6,713.25	3,558.25	3,155.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零时，即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市政工程处

2021年度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illegibl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市政工程处

2021年度

公开10表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26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3	0
3. 机要通信用车	4	0
4. 应急保障用车	5	0
5. 执法执勤用车	6	0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0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8	0
8. 其他用车	9	26
二、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台、套)	10	0
三、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台、套)	11	0

注：本表反映截止2021年12月31日，部门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入总计 19692.68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249.92 万元，增长 0.07 %；本年收入合计 19692.68 万元，较 2020 年增加 1423.6 万元，主要原因是：代管工程完工进度不同，部分工程未完工，工程款未完全支付。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为：财政拨款收入 11960.08 万元，占 60.73%；事业收入 7732.59 万元，占 39.27 %；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支出总计 19692.68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19692.68 万元，较 2020 年增加 1673.53 万元，增长 9.28%，主要原因是：代管工程完工进度不同；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249.92 万元，下降 100 %，主要原因是：按照工程完工进度拨付款项。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为：基本支出 3505 万元，占 19.40%；项目支出 14524.56 万元，占 80.6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其他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上缴上级支出）0 万元，占 0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5553.73 万元，决算数为 11960.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15.35%。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算数为 141.3 万元，决算数为 151.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 107%；

（二）城乡社区支出预算数为 5061.85 万元，决算数为 11459.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 226.4%；

（三）住房保障支出预算数为 348.82 万元，决算数为 348.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 100%；

（四）卫生健康支出 1.76 万元，决算数为 0.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 21.6%。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246.83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1485.38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1116.26 万元，减少 42.9%，主要原因是：退休职工已进入社保发放工资。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99.97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107.93 万元，下降 51.91 %，主要原因是：控制费用支出和人员减少。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76.12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608.94 万元，增长下降 88.89%，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进入社保发放工资。

（四）资本性支出 83.45 万元，较 2020 年增长 73.04 万元，增长 701.63%，主要原因是：根据需要搭建 OA 办公系统。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20 年增加（减少）0.036 万元，增长（下降）100 %，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决算数较 2019 年增加（减少）0 万元，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无变化。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二）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20 年（减少）0.036 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严控三公经费支出。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决算数较 2019 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

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18 年公车改革，全部上交。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无变化。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不是行政单位或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故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32.7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32.7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 %，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 %，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见公开 10 表《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其中车辆中的其他用车主要是工程专用机械设备。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依据《预算法》及《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预〔2011〕285号）和《景德镇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景府发〔2013〕13号）的要求，根据景德镇市财政局“景财办字〔2017〕11号”《关于开展市本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遵循“科学性、规范性、客观性和公正性”的原则，景德镇市市政工程处委托景德镇市德圣会计师事务所对景德镇市市政工程处城市道路设施管养经费项目实施了绩效评价，形成评价报告。

（二）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在市级决算中反映城市道路管养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项目绩效自评总体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城市道路管养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85.4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000万元，执行数为3155万元，完成预算的78.8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项目投入完成100%；

二是项目过程完成情况100%；三是项目产出完成95%；四是效益情况完成76%。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产出时效指标截止2021年12月，大部分计划修缮、养护工作均在计划期限内完成，但对年内可能突发的抢修工作没有正确的预估。下一步改进措

施：编制快速、高效、有序的“应急预案”，有效提高市政抢险抢修工作效率。

（三）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城市道路管养经费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城管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市政工程处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00	4000	4000	10		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00	4000	315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指标 1：主次干 道跨面维修	50000 平方米	48700 平 方米	4	3	
			指标 2：主次干 道人行道维修	33000 平方米	33100 平 方米	4	4	
			指标 3：主次干 道原有砼 及塑料检查井及 雨水井 井圈井盖更换铸 铁井及 加固数	1600 套	1620 套	4	4	
			指标 4：管道 CCTV 检测	100 公 里	110 公里	4	4	
			指标 5：主次干 道路面排水管网 清掏、疏通及新 建	清掏 27 公里	清掏 27.8 公里	4	4	
			指标 6：路面开 裂的横、纵缝及 破损路面修补后 边缝沥青灌缝维 修	100000 米	98700 米	4	3.5	
			指标 7：道路及 人行道护栏维 修、刷漆	5400 米	5400 米	4	4	
			指标 8：道路修 补后交通标线修 补	3000 平方米	3000 平方 米	4	4	
		质量	指标 1：主次干 道及人行道路面	90%以上	90%以上	10	8	

		指标	完好率					
			指标 2：主次干道及排水管网疏通率	90%以上	90%以上	10	8	
			指标 3：道路及人行道护栏完好率	90%以上	90%以上	10	8	
		时效指标	指标 1：修缮工作完善及时率	及时	及时	6	3	出现突发时效抢修工作
		成本指标	指标 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改善城市基础设施功能	改善	改善	6	4	
			指标 2：巩固双创双修成果	巩固	巩固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	指标 1：城市道路设施管养持续性	可持续	可持续	5	5	

		标	指标 2: 长效管理机制建立	建立	建立	3	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群众对城市基础设施养护满意度	90%	85%	5	3	
			指标 2:					
		总分				100	84.5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是指保障机构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编制的基本支出计划。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水电费、印刷费、差旅费等公用经费。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是指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三、城乡社区支出（类）。是指用于城乡社区事务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是指用于商业服务业等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是指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六、商品和服务支出是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等。

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是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方面的支出，其下设款级科目包括：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助学金、奖励金、生产补贴、离退休人员提租补贴、离退休人员购房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六、“三公经费”是指中央财政按照有关规定，通过财政拨款安排给相关中央部门及其所属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和公务接待等方面的支出。

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路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八、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